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6 年 2 月 19 日 · 长沙**

##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2 月 19 日下午 14：00

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4 层会议室

- 一、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
- 三、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四、审议议案
- 五、股东提问，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六、投票表决
- 七、休会（等待网络表决结果，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 八、宣布表决结果
- 九、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 十、宣布会议结束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依法行使权利，认真履行义务。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股东大会主持人可要求下列人员退场：无资格出席会议者；扰乱会场秩序者；衣着不整有伤风化者；携带危险物品者；其他必须退场的人员。上述人员如不服从退场命令时，大会主持人可采取必要措施使其退场。

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

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16年2月17日、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登记地点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请股东在上述时间、地点进行登记。未登记的股东可以参加股东大会但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

五、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股东大会召开日13:30前在签到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一般以10人为限，发言顺序按照登记时间先后安排。

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2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并尽量简明扼要。对无法立即答复或说明的事项，公司可以在会后或者确定的日期内答复。

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网络投票平台及投票方法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2月2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本次会议由五名监票人（会议见证律师、两名股东代表和两

名监事)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九、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议案1:**

**关于解除赵大建董事职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赵大建先生已连续未亲自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至二十五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情形应视为赵大建先生不能履行董事职责，股东大会应当予以撤换。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请股东大会解除赵大建先生的董事职务。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董 事 会**

**2016年2月19日**

## **议案2:**

### **关于解除杨克森监事职务的议案**

####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公告监事杨克森女士失联，自 2015 年 6 月 9 日起至今公司仍未能与其取得任何联系。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和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两次监事会会议，并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方式通知杨克森参会，但杨克森本人未出席，也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七条“监事连续二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应当予以撤换”的规定，上述情形应视为杨克森不能履行监事职责，股东大会应当予以撤换。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请股东大会解除杨克森的监事职务。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监 事 会**

**2016 年 2 月 19 日**

### **议案3:**

####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各位股东:**

随着资本市场环境日益复杂，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所面临的法律风险大大增加，为使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更充分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公司拟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

结合公司实际需求，拟选择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首席承保公司。本次责任险拟投保的保险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保险期限一年，保费为 50.6 万元人民币。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董 事 会**

**2016 年 2 月 19 日**

#### **议案 4:**

### **关于确定外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为保证监事会外部监事有效地行使职权，并为其行使职权提供必要条件，公司监事会提议确定公司外部监事津贴标准如下：

外部监事津贴标准为每年二十万元人民币(税前)。本标准自2016年1月起实施。外部监事是指在公司除担任监事外不担任其他任何职务的监事。外部监事津贴每年分两次发放。外部监事津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外部监事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其它费用，均由公司据实报销。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监 事 会**

**2016年2月19日**

## **议案5:**

###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赵大建先生已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我公司董事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情形视为其不能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应当予以撤换。

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车莉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推选车莉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当选董事的任期为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的余期。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董 事 会**

**2016年2月19日**

## **议案6:**

### **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公告监事杨克森女士失联，自 2015 年 6 月 9 日起至今公司仍未能与其取得任何联系。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和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两次监事会会议，并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方式通知杨克森参会，但杨克森本人未出席，也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七条“监事连续二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应当予以撤换”的规定，上述情形应视为杨克森不能履行监事职责，股东大会应当予以撤换。

根据《公司章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3%以上的股东可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的规定，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胡颖女士、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万华天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联合提名徐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根据《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和《公司章程》分别对胡颖女士和徐建伟先生的监事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经审查，监事会同意将胡颖女士、徐建伟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并提交股东大

会选举。

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当选监事的任期为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的余期。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监 事 会**

**2016 年 2 月 19 日**